

证券代码：000702

证券简称：正虹科技

公告编号：2015-007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三）下午 2:30 时。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4 月 15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 2015 年 4 月 14 日 15:00 至 2015 年 4 月 15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15 年 4 月 8 日（星期三）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于股权登记日 2015 年 4 月 8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 现场会议地点：岳阳市屈原管理区营田镇正虹路正虹办公大楼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4 年年度报告》、《201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审议《2014 年度财务报告》

5、审议《关于续聘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6、审议《2014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以上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今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5 年 4 月 10 日（上午 8:30—12:00；下午 2:00—5:00）

2、登记地点：湖南省岳阳市屈原管理区营田镇正虹路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室；联系电话：0730—5715016，传真 0730—5715017，联系人：刘浩 欧阳美琼

3、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

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须在 2015 年 4 月 10 日下午 5:00 之前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信封或传真请注明“正虹科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确认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深市股东的投票代码为“360702”
- 2、投票简称：“正虹投票”。
- 3、投票时间：2015 年 4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 4、在投票当日，“正虹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总议案统一表决	100
议案一	审议《2014 年年度报告》、《2014 年年度报告摘要》	1.00
议案二	审议《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三	审议《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议案四	审议《2014 年度财务报告》	4.00
议案五	审议《关于续聘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5.00
议案六	审议《2014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6.00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议案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4) 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分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4 月 14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5 年 4 月 15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陆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及公告。

特此通知。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3 月 23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 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一	审议《2014 年年度报告》、《201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	审议《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	审议《2014 年度财务报告》			
五	审议《关于续聘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六	审议《2014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注：委托人对“同意”、“反对”、“弃权”三项委托意见栏中的一项发表意见，并在相应的空格内打“√”，三项委托意见栏均无“√”符号或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符号的委托意见视为无效。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